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1)條而刊發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1)條而刊發。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其股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788）（「光大證券」）已就有關買賣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一的股份進行磋商。

本公司有意出售及光大證券有意購買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一的股份。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包括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光大外匯、期貨（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光大金業投資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資料研究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並無責任出售或光大證券並無責任購買任何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的股份，直至雙方簽訂正式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為止。

本公司認為，建議中與光大證券的合作將給予本公司一個機會藉以光大證券於中國內地的廣闊網絡進一步發展香港的證券、期貨、外匯及黃金買賣經紀服務、財富管理服務、投資銀行及資料研究業務。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請注意，擬買賣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的股權交易仍處於初步磋商階段，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倘若其落實，將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於適當時，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陳明堅  
公司秘書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2010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唐雙寧先生（主席）  
臧秋濤先生（副主席）  
陳 爽先生（行政總裁）  
鄧子俊先生  
姜元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明華先生  
司徒振中先生  
林志軍博士

**非執行董事：**

王衛民先生